

集成电路与微纳电子创新学院

推荐优秀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

实施办法

2025 年 8 月修订

根据《复旦大学推荐优秀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实施办法》（2025 年 8 月修订）要求，为做好集成电路与微纳电子创新学院（以下简称“学院”）优秀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包括推荐免试硕士生和直接攻博生，以下简称“推免生”）工作，结合学院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办法。

一、推免生工作机制

1、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强化对学生本科阶段的全过程评价，引导学生全面发展。

2、推免生工作是研究生招生的重要方式之一。推免生工作认真贯彻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在评价体系科学、工作程序透明的基础上，对推免生进行德智体美劳全面衡量，择优推荐，宁缺毋滥。

3、学院成立由党政领导、分管纪检工作的班子成员、专家、辅导员、纪检专员等组成的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根据推免生遴选原则制定并发布本学院推免生推荐工作细则，结合本学院推免生推荐名额及学生报名等情况，严格开展推免生遴选推荐工作。

4、学院推免生工作实施回避制度。推免生工作涉及人员如有直系亲属或利益相关人员报名申请本校推免生推荐

资格的要主动申请回避，有非直系亲属报名申请本校推免生推荐资格的要主动报备；相关学生报名申请推免生推荐资格的，应主动向学院报备声明。报名申请推免生推荐资格的学生，如有亲属（含直系亲属、非直系亲属）或利益相关人员参加本学院当年推免相关工作的，应主动向学院报备声明。具体要求参见《复旦大学推免生遴选推荐工作回避制度实施细则》。

4、推免生推荐遴选工作接受学校纪检监察部门的全程监督。

二、推免生推荐报名条件

凡思想品德表现良好，学术研究兴趣浓厚，学业表现优秀，具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专业能力，达到以下基本条件的本科毕业班学生，均可报名申请本校推免生推荐资格。

1、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记录。

2、学生已获学分原则上不低于所在专业本科毕业总学分要求的 75%，总学分要求高于 170 学分的应不低于 70%，且预期能按期毕业。

3、学生本科阶段所有课程的平均绩点不低于 2.0。（注：微电子科学与工程（本研贯通）专业的学生所有课程的平均绩点不低于 3.3。）

4、除英语专业、翻译专业学生外，学生的英语成绩应达到或超过如下要求之一：复旦大学英语水平测试 D、国家大学英语四级成绩 425 分、托福成绩 59 分、雅思成绩 5.5

分。

5、推免生推荐工作启动时，正在境外交流学习或部队服役的本科毕业班学生，也可申请参加推荐报名和遴选。正在接受纪律处分，处分尚未到期解除的学生，不得申请参加推荐报名和遴选。

三、推免生遴选原则

学院将根据以下原则，从优遴选推荐免试研究生。

1、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德智体美劳全面衡量，以德为先，注重对申请人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科学精神、诚实守信、遵纪守法等方面的考察。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推荐。

2、强化对学生本科阶段的全过程评价。重视对学生一贯学业表现的评价考察，学院对于符合推免生报名条件的申请人，以申请人本科阶段所有已修课程的平均绩点作为其学业综合成绩，先按《复旦大学推免生遴选学业综合成绩折算表》折算为百分制“学业综合成绩”，再按70%权重计入遴选总成绩（百分制）。

3、突出对学生全面发展和综合能力的评价。对学生科研成果、竞赛（活动）获奖、参军入伍服兵役、参加志愿服务、到国际组织实习等符合全面发展价值导向的因素，经评审认定后予以加分；对响应国家建设服务需要，符合国家特定招生专项要求的学生，经遴选认定后予以加分。以上加分计入遴选总成绩。学生在某一方面中有多项加分情况时，原则上只取一项。相关原则如下：

(1) 拥有优秀的科研成果。申请人本科阶段积极参加学术研究，表现出优秀的学术发展潜力，在核心期刊或本学科领域公认具有含金量的学术期刊上以独立作者或第一作者（含共同第一作者）发表与学业相关的学术论文。根据学术论文质量和个人贡献，申请人经评审鉴定后可获最多 5 分，对申请人提交的多篇科研成果实行代表作评价，不累积计分。共同第一作者得分按共同作者人数核减。学术论文范围以附件 2 为准。申请人与直系亲属或学历、职务明显高于本人者合作的成果仅做参考，不计分。文章是否属于学术论文、是否与学业相关经学院、学校共同认定。

(2) 参加相关竞赛（活动）获奖。申请人本科阶段作为唯一队员或主力队员（每支队伍主力队员一般不多于 5 人，主力队员认定需参赛队伍所有成员书面确认）参加与学业相关的国内权威竞赛（全国赛）或相当的国际赛事，获得第三等级及以上奖项，经评审鉴定后，获得相应加分：单人项目唯一队员可获最多 5 分；多人项目，将根据申请人实际贡献，确定其可获分值，最高不超过 3 分。以复旦大学名义参加全国性综合类创新创业大赛（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挑战杯”全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并获得国家级奖项的主力队员，经校创新创业学院和团委推荐者，可获最多 10 分。竞赛认定范围以《复旦大学本科生学科竞赛工作管理办法》附录范围为准（见附件 3）。在多项竞赛中获奖不累积计分。申请人与直系亲属或学历、职务明显高于本人者合作获得的奖项仅做参考，不

计分。学科竞赛加分由学院、学校共同认定。

高水平运动员本科阶段获得过全国大学生体育比赛前八名、上海市高校体育比赛前二名及以上运动成绩者，可获最多 8 分；全国冠军可获最多 10 分；世界冠军可获最多 12 分。本项得分需经体育教学部、武装部（射击运动员）推荐。

申请人本科阶段积极参加学校六大艺术社团（学生合唱团、学生民乐团、学生舞蹈团、学生管乐团、学生弦乐团、复旦剧社）排练、演出及比赛等相关活动，且在全国或上海市高水平赛事活动中为学校做出过突出贡献者，可获最多 8 分。本项得分需经艺术教育中心推荐。

上述各竞赛（活动）指标得分不重复计算。

（3）综合发展潜力。优秀科研成果、学业相关竞赛、志愿服务、国际组织实习等指标已充分体现学生全面发展，综合发展潜力不计加分。

（4）参军入伍服兵役表现良好。申请人本科阶段应征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含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服役期间思想、工作等各方面表现良好，未受任何处分，圆满履行兵役义务者，可获最多 12 分，立功受奖者可获最多 15 分。本项得分需经武装部推荐。

（5）参加志愿服务表现突出。申请人积极参加志愿服务等社会实践活动，且申报本校“人才工程”预备队（一期）或本校研究生支教团，可获最多 10 分。本项得分需经校党委学生工作部、校团委推荐。

（6）完成国际组织实习任务。申请人本科阶段完成中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所认可的国际组织¹实习任务，根据实习任务性质、实习期长短及实习成果等方面评估，经学院推荐，学校核定，申请人可获最多 3 分。

（7）响应国家专项需要。申请人积极响应国家建设服务需要，且申报本校“工程硕博士培养改革”专项，经招生单位选拔认定后，可获最多 5 分。本项得分由研究生院根据专项招生考核结果择优推荐。

4、学院将严格遵照国家和学校确定的推免生推荐工作要求，在学校下达的名额范围内综合评价学生各方面表现、择优推荐符合条件的学生。获得学院推荐的学生，其遴选总成绩原则上应不低于 55 分。遴选时如遇申请人总成绩同分，将依次按照大类基础课程、专业必修课程的平均绩点，由高到低排定推荐次序。

5、为持续稳步推进学校学业评价体系改革，妥善处理改革过渡期相关问题，在推免系统中，除学生的实际平均绩点外，同时提供统一按旧政策计算的参考绩点，以此形成两个推免遴选总成绩（成绩 1、成绩 2）进行排序。排序规则：如学院有 N 个推免名额，按两个成绩排序后取前 N 位，分别获得名单 $N1$ 、 $N2$ 。如 $N1=N2$ ，即可直接作为拟推荐名单；如 $N1 \neq N2$ ，则首先确定 $N1 \cap N2$ （即同时进入两个名单者）的学生进入拟推荐名单；其余学生（即只进入其中一个名单者），取两个推免遴选成绩平均值，由高到低依次排序进入拟推荐名单。未能排入前 N 位的，依次排序进入候补推

¹ 以全国高等学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网站 <https://gj.ncss.cn/gjzzjs.html> 发布的信息为准。

荐名单，优先于其他候补学生。

四、遴选推荐程序

1、9月3日前，学院将通过学院网站公示推免生推荐工作细则。

2、2025年8月29日14:00 – 2025年9月3日14:00，符合推免生推荐报名条件的毕业班学生登录复旦大学网上办事服务大厅（<http://ehall.fudan.edu.cn>），搜索“直研推免申请”，进行推免生推荐资格申请报名；同时将英语成绩证明材料（除大学英语四六级、FET外）、申请“科研成果”、“竞赛”加分相关证明材料（一人一袋，含原件+复印件）交至子彬院南楼101室宋老师处。

3、9月12日前，学院完成报名学生加分项认定及审核。

4、9月15日前，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根据报名学生遴选总成绩（学业综合成绩+综合评定加分）从高到低排序，按学校下达的推荐名额确定本学院推免生初步名单并公示，同时将名单报学校审核。

5、学校推免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对汇总名单进行复审，确定推免生拟推荐名单和候补规则。教务处对拟推荐名单进行公示（时间不少于7日），并上传教育部“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由上海市教育考试院进行政策审核。

五、其他相关要求

1、留学生报名申请推免生推荐资格的，学院参照上述推荐报名条件和程序要求进行遴选推荐；经学校推免生遴选

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并公示无异议后，由外国留学生工作处根据相关要求实施后续录取工作。

2、申报推免生的学生应慎重考虑，诚实守信。学生报名申请推免生推荐资格后，一经审核确定获得推免生推荐资格、并得到推免生录取的，需在确定时间内与学院签订相关诚信协议，同时原则上学院和学校将不再向其提供包括办理成绩单在内的出国留学文书证明以及本科毕业就业推荐等相关服务，不予受理其延长学习年限的申请。

3、获得推免生推荐资格的学生，如在参加推免的当学年未获得推免录取、或在参加推免的当学年未能如期毕业，视作自动失去推免生推荐资格。

4、已获得推免生推荐资格的学生，如出现以下情况之一，一经查实，并报学校推免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批准，学校予以取消其推免推荐资格：

（1）在申请推免生过程中发现有弄虚作假行为的；

（2）未按规定报备声明回避关系且可能影响推免过程和结果公平公正的；

（3）获得推免资格后出现违法违纪、考试作弊行为或受到校纪校规处分的。

六、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

刘明、罗凌、周鹏、沈逸超、陈琳（学院纪检负责人）、刘琦、王建禄、张慧君、蒋玉龙、韩军、杨帆、刘文军、丁士进、闫娜、叶凡、易婷、殷韵、陶俊、钟翼联（2022级辅导员）

复旦大学集成电路与微纳电子创新学院

2025 年 8 月

附件 1 复旦大学推免生遴选学业综合成绩折算表

GPA 区间	换算公式	百分制学业综合成绩 (小数点后位数不限)	遴选总成绩计分 (小数点后位数不限)
3.7 - 4	$=100-(4-GPA)/0.3*11$	89.00 - 100.00	62.30 - 70.00
3.3 - 3.69	$=89-(3.7-GPA)/0.4*5$	84.00 - 88.88	58.80 - 62.21
3 - 3.29	$=84-(3.3-GPA)/0.3*3$	81.00 - 83.90	56.70 - 58.73
2.7 - 2.99	$=81-(3-GPA)/0.3*4$	77.00 - 80.87	53.90 - 56.61
2.3 - 2.69	$=77-(2.7-GPA)/0.4*3$	74.00 - 76.93	51.80 - 53.85
2 - 2.29	$=74-(2.3-GPA)/0.3*4$	70.00 - 73.87	49.00 - 51.71

附件 2 学院本科生学术论文期刊/会议表

(1) 设计方向学术成果加分细则如下, 详细分区请见注释:

期刊 会议	等级	第一作者
	一级	5
	二级	

注释: 设计方向学术期刊及学术会议分级

一、分级

一级: JSSC/ ISSCC / DAC

二级: 影响因子近三年平均值 >2 的 SCI, 或 IEEE Trans. 系列期刊, 或顶尖会议论文

二、顶尖会议

顶尖会议列表

(1) Symposium on VLSI Circuits (VLSI-C)

(2) Custom Integrated Circuits Conference (CICC)

(3) European Solid-State Circuits Conference (ESSCIRC)

(4) Asian Solid-State Circuits Conference (ASSCC)

(5) Radio Frequency Integrated Circuits Symposium (RFIC)

(6) International Symposium on Field-Programmable Gate Arrays (FPGA)

(2) 工艺方向学术成果加分由学院推免小组讨论后确定加分。

期刊 会议	等级	第一作者
	SCI 期刊 IEDM 会议	≥ 3

附件 3 学院本科生学科竞赛表

竞赛名称：“21 世纪杯”全国英语演讲比赛、“外教社杯”高校学生跨文化能力大赛、丘成桐大学生数学竞赛、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中国大学生物理学术竞赛、全国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全国大学生化学实验竞赛、全国大学生化学实验创新设计大赛、国际遗传工程机器大赛（IGEM）、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CULSC）、全国环境友好科技竞赛、全国周培源大学生力学竞赛、全国未来飞行器设计竞赛、全国高校学生课外“核+X”创意大赛、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含专题邀请赛）、全国大学生光电设计竞赛、全国大学生生物医学工程创新设计竞赛、全国大学生集成电路创新创业大赛、国际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ACM-ICPC）、全国大学生信息安全竞赛、全国大学生计算机系统能力培养大赛、全国大学生软件创新大赛、“强网杯”全国网络安全挑战赛、CCPC 中国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总决赛、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大赛。